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

建设单位：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项目名称：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

建设单位：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李宗冕

项目负责人：李宗冕

监测单位：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临沂市沂南县苏村镇夏家小河村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

地址：临沂市沂南县苏村镇夏家小河村

邮政编码：276301

电话：18769907999

第一部分 验收监测报告

前 言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属于扩建项目。项目厂址位于临沂市沂南县苏村镇夏家小河村。项目总占地面积 728m²，总建筑面积约 1456m²。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6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8%。主建设内容包括花生食品生产设施及主体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有关规定，2020 年 12 月，山东智环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受企业委托编制完成了《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1 月 29 日，沂南县环境保护局以沂环评函[2021]18 号《关于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批复中要求该项目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项目经生产运行调试后，主体工程生产装置正常生产，配套环保设施运行稳定，达到环保验收相关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三同时”制度要求，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对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进行自行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工作，验收范围为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及其配套的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项目委托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12 月 23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根据检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进行整理和总结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验收报告。

目 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2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2
2.2 技术规范	2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
3 工程建设情况	4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建设内容	5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6
3.4 公用工程	7
3.5 生产工艺	9
3.6 项目变动情况	11
3.7 不符合验收情形	11
4 环境保护设施	13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3
4.2 其他环保设施	17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7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9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9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9
5.3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19
6 验收执行标准	22
6.1 废水执行标准	22
6.2 废气执行标准	22
6.3 噪声执行标准	23
6.4 固体废物执行标准	23
7 验收监测内容	24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4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6
8.1 监测分析方法	26
8.2 监测仪器	26
8.3 人员资质	27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7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7
9 验收监测结果	28
9.1 生产工况	28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8
10 环境管理检查	32
10.1 环保管理机构	32
10.2 施工期环境管理	32
10.3 运行期环境管理	32
10.4 社会环境影响情况调查	32
10.5 环境管理情况分析	32
11 验收监测结论	33

11.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33
11.2 结论	35
1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36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37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38
附图 3 厂区周边敏感目标分布图	39
附图 4 卫生防护距离图	40
附图 5 主要生产设备图	41
附图 6 主要环保设备图	42
附图 7 危废库图	43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44
附件 2 环评批复	48
附件 3 法人身份证明	51
附件 4 营业执照	52
附件 5 危废处置协议	52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	57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65

1 验收项目概况

本次验收的内容为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具体验收情况见表 1-1。

表 1-1 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高粱饴、花生酥糖果 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				
投资总概算	2000 万元	环保投资概算	16 万元	比例	0.8%
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	环保投资	16 万元	比例	0.8%
环评编制时间	2020 年 12 月	开工日期	/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23 年 7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3 年 7 月 13 日~7 月 14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沂南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山东智环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工作由来	项目竣工申请验收	验收工作的组织与启动时间	2023 年 7 月		
项目竣工验收检测单位	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		
是否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	是	方案编制时间	2023 年 7 月		
验收内容	核查工程在设计、施工阶段对环评报告、环评批复中所提出的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 核查工程实际建设内容、实际生产能力、产品内容及原辅助的使用情况。 核查各类污染物实际产生情况及采取的污染控制措施，分析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实施的有效性；通过现场检查和实地监测，核查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及污染物排放总量的落实情况。 核查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的制定和执行情况，核查环保管理制定和实施情况，相应的环保机构、人员和监测设备的配备情况。 核查工程周边敏感保护目标分布及受影响情况；核查卫生防护距离内是否有新建环境敏感建筑物。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 年 11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53 号发布，根据国务院令 682 号 2017 年 7 月 16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

(2)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污染事故防范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的通知》（中国环境检测总站验字〔2005〕188 号）；

(3)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管理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06〕60 号）；

(4) 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5) 《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8〕6 号）；

(6) 《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

2.2 技术规范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2)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

(3)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

(4) 《排污单位自行检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 2017-06-01 实施）；

(5)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山东智环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2020 年 12 月）；

(2) 《关于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沂环评函[2021]18 号）；

(3)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

(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5)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

(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8)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标准；

(9)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标准；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项目位于临沂市沂南县苏村镇夏家小河村，地理坐标为东经 118 度 39 分 42.340 秒、北纬 35 度 8 分 17.16 秒。项目所在区域地势平坦，周边交通便捷，区位条件良好，具有水、电及交通便利等有利条件。

3.1.2 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总占地 728m²，工程场地地形平坦，地势平整。建设项目主要包括 1 座生产车间。项目所在厂区东侧、西侧、南侧均为林地，北侧为厂房（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功能分区明确，布置紧凑；做到了人货流动畅通，保证人身安全及货物畅通运输；项目平面布置充分考虑到工程特点、安全间距、卫生防护、物料运输和防火需要，避免相互影响，其平面布置基本合理。

3.1.3 环境敏感目标

项目周围敏感目标情况见表 3.1-1。

表 3.1-1 周围敏感目标情况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相对厂址方位	距离(m)	规模（人）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夏家小河村	S	350	1500	二级
	佟家小河村	SE	390	300	
	司马店子村	W	750	1200	
	万泉湖村	N	650	900	
	牛家小河村	E	750	1000	
声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2 类
地表水	沂河	W	2410	大型河流	IV 类
地下水	厂区周围地下水	/	/	/	III 类
生态	项目占地	项目新增占地 728m ² ，占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3.2 建设内容

3.2.1 项目工程概况

1、项目建设规模及产品方案：本项目为扩建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3.2-1。

表 3.2-1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	单位	数量
1	高粱饴	t/a	1500
2	花生酥	t/a	1500

2、工程组成：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等。

3、项目员工：8 人。

4、年工作天数：300 天（全年运行 2400h）。

3.2.2 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等，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3.2-2 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	变更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座，2 层，建筑面积 728m ² ，钢结构。1 楼车间内设置转炉 6 个、烤房 5 个、夹层锅 15 个、搅拌机 3 台、打碎机 1 台，2 楼车间设置筛选机 1 台、成型机 1 台、封口机 5 台、包装机 4 台，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	1 座，2 层，建筑面积 728m ² ，钢结构。1 楼车间内设置转炉 6 个、烤房 5 个、夹层锅 15 个、搅拌机 3 台、打碎机 1 台，2 楼车间设置筛选机 1 台、成型机 1 台、封口机 5 台、包装机 4 台，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	无
辅助工程	锅炉房	依托现有工程，建筑面积 120m ² ，15m×8m，1F，钢架结构，内新增 1 台 6t/h 生物质锅炉，1 套 6t/h 软水制备系统。	依托现有工程，建筑面积 120m ² ，15m×8m，1F，钢架结构，内新增 1 台 6t/h 生物质锅炉，1 套 6t/h 软水制备系统。	无
储存工程	仓库	依托现有工程，建筑面积 174m ² ，22m×8m，1F，钢架结构，用于原料及成品储存。	依托现有工程，建筑面积 174m ² ，22m×8m，1F，钢架结构，用于原料及成品储存。	无
公用工程	供水	自备水井。	自备水井。	无
	排水	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经沟渠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	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经沟渠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	无
	供电	苏村镇供电所，依托厂内现有变压器一台（250kVA 变压器）。	苏村镇供电所，依托厂内现有变压器一台（250kVA 变压器）。	无
	供热	1 台 6t/h 生物质锅炉供热。	1 台 6t/h 生物质锅炉供热。	无
环保	废气	有组织	生物质锅炉燃烧产生废气经低氮	无

工程			燃烧器、脉冲布袋除尘、碱式水膜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30m 排气筒 P1 排放。	燃烧器、脉冲布袋除尘、碱式水膜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30m 排气筒 P1 排放。	
		无组织	车间内设置排风扇，增强车间内通风速率，厂区周边加强绿化。	车间内设置排风扇，增强车间内通风速率，厂区周边加强绿化。	无
		废水	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沤肥，不外排。	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沤肥，不外排。	无
		噪声	安装减振垫、车间墙体隔声、绿化降噪。	安装减振垫、车间墙体隔声、绿化降噪。	无
		固废	一般固废：过滤杂质委托环卫部门集中处置；花生皮外运周边农田作为肥料；废包装袋外售废品收购站；生物质灰外售建材厂做原料。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理。 危废：废离子交换树脂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般固废：过滤杂质委托环卫部门集中处置；花生皮外运周边农田作为肥料；废包装袋外售废品收购站；生物质灰外售建材厂做原料。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理。 危废：废离子交换树脂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

本项目实际安装主要设备与环评及批复主要设备一览表见下表。

表 3.2-3 本项目生产设备与环评、批复清单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项目实际数量	变更情况
1	夹层锅	个	15	15	无
2	搅拌机	台	3	3	无
3	打碎机	台	1	1	无
4	成型机	台	1	1	无
5	筛选机	台	1	1	无
6	转炉	台	6	6	无
7	烤房	台	5	5	无
8	包装机	台	4	4	无
9	封口机	台	5	5	无
10	生物质锅炉	台	1	1	无
11	软水制备系统	套	1	1	无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3.3-1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中年用量	项目实际年用量	单位	备注
一	原料				
1	白砂糖	625	625	t/a	外购

2	淀粉糖浆	700	700	t/a	外购
3	食用淀粉	180	180	t/a	外购
4	辅助原料	1	1	t/a	外购
5	花生仁	1352	1352	t/a	外购
6	白砂糖	71.5	71.5	t/a	外购
7	淀粉糖浆	71	71	t/a	外购
8	动物黄油等辅料	7.5	7.5	t/a	外购
二	动力				
1	水	2970	2970	m ³ /a	自备水井
2	电	4	4	万 kW·h/a	苏村镇供电所
3	生物质	1000	1000	t/a	外购

3.4 公用工程

3.4.1 水源

1、给水系统

(1) 水源：项目供水为地下水。

(2) 给水：厂区供水为地下水，用水主要为设备、地面冲洗用水，化糖用水，熬糖用水及职工生活用水。

①设备、地面冲洗废水

项目对部分设备和地面每天清洗一次，以保证设备卫生清洁。

地面清洗用水量为 0.50m³/d，设备清洗用水量为 0.5m³/d，则设备和地面清洗用水量为 300m³/a。

②化糖、熬糖用水

化糖/熬糖时白砂糖与水的比例均为 2:1，项目糖果生产中白砂糖用量 696.5t/a，则化糖用水量约为 348t/a，在后续生产过程全部蒸发损耗。

③生活污水

建设项目定员 8 人，无人住宿。参照《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J15-88），不住宿职工生活用水量按 30L/(d·人)计，年工作日按 300 天计，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72m³/a；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57.6m³/a。

④锅炉用水

为之后产品留存蒸汽余量，项目拟设置 1 台 6t/h 生物质锅炉，配套 1 台软水制备设备（出水量 6t/h），依据设备技术参数及经验，一般情况进水 1 吨，约产生 0.8 吨软水及 0.2 吨含盐废水及锅炉排污水。项目锅炉配套的软水制备设备每小时产软水 6t，则约产生废水 1.5t，锅炉年运行 1500h，则废水产生量约为 2250t/a，调节 pH 后浇洒抑尘。

表 3.4-1 本项目用水情况一览表

用水环节	用水规模	用水定额	用水量（m³/a）	来源
职工生活用水	8 人不住宿	30L/（人·d）	72	一次水
设备、地面冲洗水	--	地面清洗用水量为 0.50m3/d, 设备清洗用水量为 0.5m3/d	300	一次水
化糖、熬糖用水	白砂糖用量 696.5t/a	化糖/熬糖时白砂糖与水的比例均为 2:1	348	一次水
锅炉补水	1500h/a	废水产生量 1.5t/h	2250	一次水
合计	--	--	2970	总用水量

2、排水系统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废水、生活污水以及设备、地面冲洗废水。锅炉废水产生量约为 2250m³/a, 调节 pH 后浇洒抑尘。本项目定员 8 人, 年工作 300d, 生活污水产生量 57.6m³/a, 设备、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300m³/a。设备、地面冲洗废水以及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外运堆肥, 不外排。

3、水平衡图

本项目实际运行水量平衡图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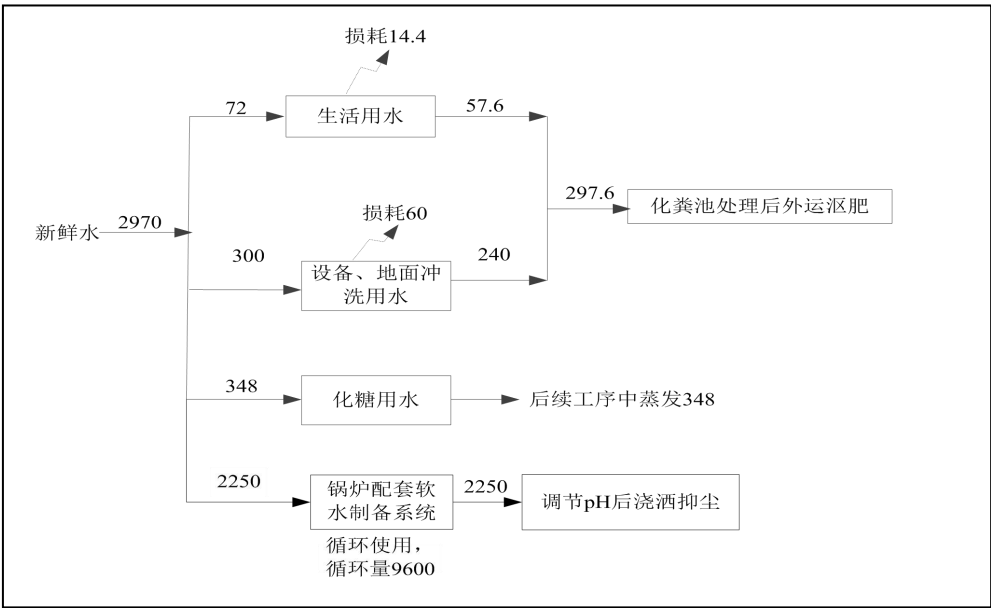


图 3.4-1 水量平衡图（m³/a）

3.4.2 供电

建设项目供电由苏村镇供电所负责提供，年用电量约 4 万 kW·h。

3.4.3 供热

建设项目生产供热由 1 台 6t/h 生物质锅炉提供。

3.5 生产工艺

本项目为糖果制造项目，产品主要为高粱饴和花生酥糖果，高粱饴、花生酥糖果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1.高粱饴生产工艺流程：

（1）原辅材料配料：高粱饴凝胶糖生产过程中所用原料主要为淀粉糖浆、白砂糖及水，其中淀粉糖浆、白砂糖、水按照2:2:1比例进行配料。

（2）化糖、过滤：将项目原材料放置于化糖桶内，开启蒸汽加热至80℃，将混合后的原料完全融化为液态，然后将糖液过滤，把杂质滤出。

化糖熬糖工序采用蒸汽进行间接加热，蒸汽由1台6t/h的生物质锅炉提供。

产污环节：本工序产生生物质锅炉废气G1、异味气体G2、杂质S1、设备运行噪声N。

（3）配料：化糖后添加淀粉、柠檬酸及香精等辅料以提高产品的性能。

产污环节：本工序产生少量淀粉粉尘G3、废包装袋S2、设备运行噪声N。

（4）熬糖：项目用夹层锅熬糖，锅内放入添加配料的糖液，开启蒸汽加热。逐渐加热至120℃左右，边熬边搅拌，保持约2h。

产污环节：本工序产生异味气体G2、设备运行噪声N。

（5）冷却、成型：把熬制好的糖倒入冷却台上的模具中，自然冷却成型。由于成型过程中需靠糖自流入模，在模具末端将产生部分成型不完整的产品，即不合格糖果，由筛选序回用机筛选出大小不符合规定的糖块，返回熬糖工序回用。

产污环节：本工序产生异味气体G2、设备运行噪声N。

（6）检验（筛选）：项目产品进行检验，检验合格进入下一工序。

（7）包装：经检验后的糖果按客户要求包装，入库待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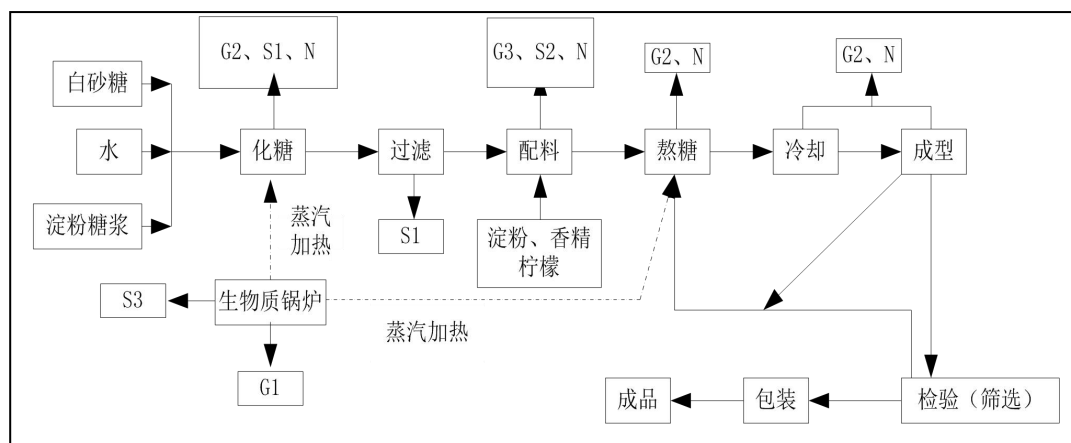


图 3.5-2 高粱饴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 花生酥生产工艺流程：

1.配料：根据企业提供资料，花生酥糖果生产过程中所用原料主要为花生仁、淀粉糖浆、白砂糖、动物黄油及水，其中花生仁占比90%、淀粉糖浆和白砂糖占比9.5%，动物黄油等调味辅料占比0.5%。

2.熬糖：将淀粉糖浆、白砂糖、动物黄油等调味辅料放入夹层锅内，加入适量的水加热至155-166℃，将混合后的原辅料完全融化为液态。

熬糖工序采用蒸汽进行间接加热，蒸汽由1台6t/h的生物质锅炉提供。

产污环节：本工序产生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G1、异味气体G2、生物质灰S3、设备运行噪声N。

2、制作花生仁

制作花生仁分为三个步骤，如下：

（1）炒花生

外购花生米含水率约15%，需要加温至180℃经转炉烤花生，烤至30分钟，将花生含水率降至约8%。炒花生过程采用电加热。随着花生米水分降低，花生米表面皮随着转炉的转动慢慢脱落。

产污环节：本工序产生异味气体G2、生物质灰S3、花生皮S4、设备运行噪声N。

（2）烤花生

去皮后的花生仁需经烤房继续进行烘干，将花生含水率降至约2%。烤房内设置蒸汽盘管，烤花生过程采用生物质锅炉提供的蒸汽间接加热。

产污环节：本工序产生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G1、异味气体G2、生物质灰S3、设备运行噪声N。

(3) 打碎花生

烤透后的花生经打碎机进行打碎备用，打碎至花生米的1/4左右，由于打碎花生粒径较大，本次环评不考虑打碎花生粉尘量。

产污环节：本工序产生设备运行噪声N。

4.搅拌冷却成型：

把熬制好的糖和打碎的花生加入搅拌机中搅拌均匀，然后倒入成型机中，冷却成型。

产污环节：本工序产生异味气体G2、设备运行噪声N。

5.包装：冷却成型后的糖果按照客户要求进行包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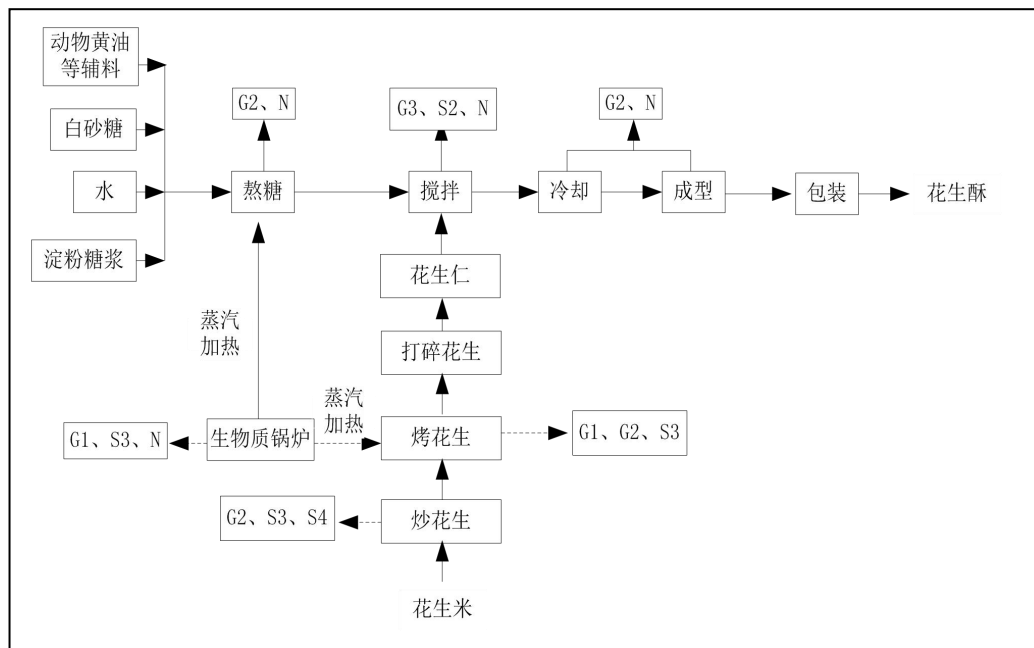


图 3.5-2 花生酥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3.6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及《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项目未发生变更，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3.7 不符合验收情形

项目与“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第二章、第八条”对照情况见表 3.7-1

表 3.7-1 项目与“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第二章、第八条”对照情况一览表

国环环评[2017]4号文第二章、第八条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项目是否存在第一列所列情形
第八条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	/	/
（一）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本项目按照环评及其批复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使用。其他环保设施均落实到位，环保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	否
（二）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符合审批部门审批的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否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否
（四）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造成重大生态破坏。	否
（五）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排污登记编号：913713213342575512001W	否
（六）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建设项目，其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本项目属于扩建项目，原有项目已完成竣工验收，本项目投入生产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能够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否
（七）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该建设项目未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否
（八）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本项目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来自本单位实际信息以及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采样检测所得数据，检测单位资质信息见附件。验收检测报告内容完整，验收结论明确。	否
（九）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	/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废水、生活污水以及设备、地面冲洗废水。锅炉废水产生量约为 2250m³/a, 调节 pH 后浇洒抑尘。本项目定员 8 人, 年工作 300d, 生活污水产生量 57.6m³/a, 设备、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300m³/a。设备、地面冲洗废水以及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外运堆肥, 不外排。

表 4.1-1 废水治理/处置设施表

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量 m³/a	治理设施/措施	排放去向
废水	锅炉废水	/	连续	2250	调节 pH 后浇洒抑尘	不外排
	生活污水	/	间断	192	经化粪池处理，外运堆肥	
	设备、地面冲洗废水	/	间断	300		

4.1.2 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生物质锅炉产生的燃烧产生的废气, 化糖、熬糖、冷却、成型、制作花生仁过程产生的异味气体(臭气浓度), 配料产生的面粉粉尘等。

4.1.2.1 有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主要生物质锅炉燃烧产生的废气。燃烧烟气经低氮燃烧器+脉冲布袋除尘(除尘效率 99%)+碱式水膜除尘器(脱硫效率 70%)处理后经 30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4.1.2.2 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主要为化糖、熬糖、冷却、成型、制作花生仁过程产生的异味气体(臭气浓度), 配料产生的面粉粉尘等。项目采取加强车间的自然通风、加强厂区绿化等措施减少无组织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表 4.1-2 废气治理/处置设施表

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及去向	治理设施/措施	排气筒高度与内径尺寸	治理设施检测点设置/开孔情况
废气	生物质锅炉燃烧产生的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有组织排放	低氮燃烧器+脉冲布袋除尘+碱式水膜除尘器	1 根 30m 高排气筒 P1	1 根排气筒, 设 2 个检测点(进、出口)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	车间通风	/	/

主要废气治理工艺流程图见图 4.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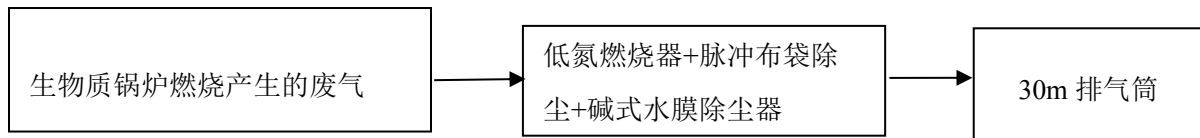


图 4.1-1 废气治理工艺流程图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搅拌机、打碎机、成型机、筛选机、包装机、封口机、风机等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项目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设备基础减震，车间墙体阻隔，同时加强设备的维护，加强车间周围绿化，避免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表 4.1-3 噪声治理/处置设施

类别	噪声源设备名称	源强（是否稳态噪声）	厂区相对位置	运行方式	治理措施
噪声	搅拌机、打碎机、成型机、筛选机、包装机、封口机、风机等	是	生产车间内	连续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车间隔声及距离衰减等措施

4.1.4 固体废物

运营过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化糖后过滤产生的杂质、配料产生的废包装袋和生物质锅炉产生的生物质灰，制作花生仁产生的花生皮和离子交换树脂及职工生活垃圾。

（1）职工生活垃圾

项目工作人员共 8 人，生活垃圾按照 0.5kg/d·人计算，年生产 300 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2t/a。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2）一般工业固废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化糖后过滤产生的杂质、配料产生的废包装袋和生物质锅炉产生的生物质灰，制作花生仁产生的花生皮。

1) 过滤杂质

化糖后过滤产生的杂质约为 6t/a。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理。

2) 废包装袋

配料产生的废包装袋约为 1t，外售废品回收站。

3) 生物质灰生物质

脉冲布袋除尘器收集生物质灰为 0.699t/a、炉膛生物质灰产生量为 250t/a，则生物质灰总产生量为 250.699t/a，收集后外售建材厂做原料。

（4）花生皮

制作花生仁产生的花生皮量约为 2t/a，外运周边农田作为肥料使用。

3、危险废物

（1）废离子交换树脂

项目锅炉配备软水制备系统，采用树脂法，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约为 0.6t/a，通过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废光触媒棉属于危险废物（HW13，危废代码 900-015-13），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标准，本项目设置专门的危废储存场所，储存场所地面硬化并采取防渗措施，设置危险废物标识，建立危险废物储存台账，如实记录危险废物储存和处理情况，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表 4.1-1 固废处置情况表

名称	环评中产生量 (t/a)	监测期间产生量 (t/d)	预计产生量 (t/a)	危废类别	危废代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	性质	处理处置方式
杂质	6.0	0.018	6.0	/	/	花生米	/	一般固废	环卫部门集中处置
废包装袋	1.0	0.003	1.0	/	/	花生米皮	/		外售废品回收站
生物质灰	250.699	0.752	250.699	/	/	废油	/		外售建材厂
花生皮	2.0	0.006	2.0	/	/	废油	/		回用于农田做肥料
生活垃圾	1.2	0.0036	1.2	/	/	塑料、废纸、餐余垃圾	/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废离子交换树脂	0.6	暂未产生	0.6	HW13	900-015-13	树脂	T/I	危废	于危废库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防渗措施

项目对生产车间及主要道路进行了地面硬化等防渗措施，对化肥池区域进行了重点防渗；有隔离设施和防风、防晒、防雨设施，同时其地面为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地面无裂隙。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的运行过程存在用电设备使用不当或线路老化等导致火灾事故的安全隐患。本项目将消防管理纳入现场管理日程，做到与生产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评比；严格用火管理，项目区内凡需动用明火作业，必须经厂区管理负责人审批；定期对变电设备和供电线路进行检查与维修；加强安全检查和安全知识教育，增强防范意识；严格按照消防规范设备消防栓，配备灭火器材，确保安全生产。

4.2.2 其它环保设施

4.2.2.1 环保机构设置和环保管理制度检查

公司设有环保设施管理、检查及维护人员，定期对各环保设施进行检查、维护，现场核查在用的各类环保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公司正在制定制定环保管理制度，具有专人负责该项目的环境工作，积极配合环境监管部门的工作。

4.2.2.2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

项目按照 GB 15562-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2-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中有关规定执行，项目排气筒等设置了相应的警告标志或提示标识。

4.2.2.3 绿化、生态恢复情况

根据现场实际，项目对厂区内部已进行了绿化，主要种植乔木，形成有效的隔音绿化带。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3.1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6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额的 0.8%。各项环保设施实际投资情况详见下表。

表 4.3-1 环保设施实际投资情况表

污染类别	治理措施		投资额 (万元)	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	“三同时”备注
废气污染	异味气体	车间内设置排风扇，增强车间内通风速率，厂区周边加强绿化	0.5	/	项目的污染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自建
	淀粉粉尘	配料采用半封闭容器，加强对操作工培训，逸散的粉尘大部分沉降后清扫	0.5		
	生物质燃烧废气	经低氮燃烧器、脉冲布袋除尘、碱式水膜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30m 排气筒 P1 排放	13.0		
废水污染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堆肥，不外排	依托现有工程	/	
	锅炉软水制备废水	调节 pH 后浇洒抑尘	0.5	自建	
噪声污染	生产设备	采取隔声、减振、吸音、距离衰减、增加绿化等	1.0	自建	
固体废弃物	生产固废	过滤杂质委托环卫部门集中处置；废包装袋外售废品收购站；生物质灰外售建材厂做原料；废离子交换树脂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花生皮回用于农田做肥料	0.5	自建	
合计			16.0	/	

4.3.2“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根据《建设项目保护管理办法》和《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实现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要求，目前环保设施运行状况良好。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见附件 1。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21 年 1 月 29 日，沂南县环境保护局以沂环评函[2021]18 号《关于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环评批复见附件 2。

5.3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该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如下：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结论
一、该项目属于改扩建项目，厂址位于沂南县苏村镇夏家小河村北 350 米（227 省道以西）。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占地面积 728m ² ，年产高粱饴，花生酥糖果 3000 吨，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沂南县苏村镇建设规划要求，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情况下，同意项目建设。	该项目属于扩建项目，厂址位于沂南县苏村镇夏家小河村北 350 米。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6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额的 0.8%。占地面积 728m ² ，建筑面积 1456m ² ，年产高粱饴，花生酥糖果 3000 吨。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要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一）废气 项目设置 6t/h 生物质锅炉一台，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器+脉冲布袋除尘器+碱式水膜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30m 高排气筒排放。烟尘，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须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 / 2374-2018）表 2 一般控制区标准要求。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须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项目厂界无组织恶臭气体排放浓度须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项目厂界标准值要求。 （二）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	一、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生物质锅炉产生的燃烧产生的废气，化糖、熬糖、冷却、成型、制作花生仁过程产生的异味气体（臭气浓度），配料产生的面粉粉尘等。 （1）有组织废气 生物质锅炉燃烧产生的废气经低氮燃烧器+脉冲布袋除尘+碱式水膜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30m 排气筒 P1 排放。废气排放量为 3629m ³ /h，外排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5.97mg/m ³ ，排放速率为 1.79×10 ⁻² kg/h，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为 62.96mg/m ³ ，排放速率为 0.189kg/h；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10.19mg/m ³ ，排放速率为 3.09×10 ⁻² kg/h 已折算到满负荷工况，废气排放执行山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一般控制区(参照燃煤)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颗粒物排放浓度 10mg/m ³ 、排放速率 23kg/h，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100mg/m ³ 、排放速率 4.4kg/h，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50mg/m ³ ，排放速率 15kg/h）。 （2）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主要为化糖、熬糖、冷却、成型、制作花生仁过程产生的异味气体（臭气浓度），配料产	已落实

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堆肥，不外排。

（三）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合理布局，建筑隔声、距离衰减等设备基础加固，高噪音设备采取减震、隔音、消声等措施，噪声排放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

（四）固体废弃物

废包装袋、生物质灰收集后外售；花生皮回用于农田做肥料；过滤杂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上述固废处置须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要求贮存和处置。

废离子交换树脂等危险废物厂区内集中收集，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危废处置须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

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须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要求；项目厂界无组织恶臭气体排放浓度须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改扩建项目厂界标准值要求。

（二）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堆肥，不外排。

（三）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合理布局，建筑隔声、距离衰减等设备基础加固，高噪音设备采取减震、隔音、消声等措施，噪声排放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

（四）固体废弃物

废包装袋、生物质灰收集后外售；花生皮回用于农田做肥料；过滤杂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上述固废

生的面粉粉尘等。

项目加强车间的自然通风、加强厂区绿化等措施减少无组织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本项目厂界上风向设置1个参照点位，下风向设置3个监控点位对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经监测，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最大值为14（无量纲），氨无组织浓度最大值为0.15mg/m³，硫化氢未检出，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标准要求（臭气浓度20无量纲，氨1.5mg/m³、硫化氢0.06mg/m³）。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0.298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要求（颗粒物1.0mg/m³）。

二、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废水、生活污水以及设备、地面冲洗废水。锅炉废水产生量约为2250m³/a，调节pH后浇洒抑尘。本项目定员8人，年工作300d，生活污水产生量57.6m³/a，设备、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量为300m³/a。设备、地面冲洗废水以及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堆肥，不外排。

三、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搅拌机、打碎机、成型机、筛选机、包装机、封口机、风机等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项目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设备基础减震，车间墙体阻隔，同时加强设备的维护，加强车间周围绿化，避免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经监测，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值最大值为56dB（A），夜间噪声值最大值为48.2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60dB(A)，夜间50dB(A)）。

四、运营过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化糖后过滤产生的杂质、配料产生的废包装袋和生物质锅炉产生的生物质灰，制作花生仁产生的花生皮和离子交换树脂及职工生活垃圾。

（1）职工生活垃圾

项目工作人员共8人，生活垃圾按照0.5kg/d·人计算，年生产300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1.2t/a。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2）一般工业固废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化糖后过滤产生的杂质、配料产生的废包装袋和生物质锅炉产生的生物质灰，制作花生仁产生的花生皮。

1）过滤杂质

化糖后过滤产生的杂质约为6t/a。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理。

2）废包装袋

配料产生的废包装袋约为1t，外售废品回收站。

3）生物质灰生物质

脉冲布袋除尘器收集生物质灰为0.699t/a、炉膛生物质灰产生量为250t/a，则生物质灰总产生量为250.699t/a，收集后外售建材厂做原料。

处置须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要求贮存和处置。 废离子交换树脂等危险废物厂区内集中收集，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危废处置须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 （五）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 米，目前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敏感目标，企业须配合当地政府做好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用地规划的控制，不得规划建设学校、医院、居民区等环境敏感性建筑物。 （六）该项目 SO₂、NO_x 排放总量必须控制在 0.153t/a、0.612t/a 以内。 （七）其它，建立健全公司环保工作制度，加强环境监测，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安全生。	（4）花生皮 制作花生仁产生的花生皮量约为 2t/a，外运周边农田作为肥料使用。 3、危险废物 （1）废离子交换树脂 项目锅炉配备软水制备系统，采用树脂法，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约为 0.6t/a，通过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废光触媒棉属于危险废物（HW13，危废代码 900-015-13），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标准，本项目设置专门的危废储存场所，储存场所地面硬化并采取防渗措施，设置危险废物标识，建立危险废物储存台账，如实记录危险废物储存和处理情况，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五、该项目生产车间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 米，目前该范围内没有敏感目标。单位应配合当地政府加强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用地规划的控制，不得规划建设学校、医院、居民区等环境敏感性建筑物。 六、该项目 SO₂、NO_x 污染物排放总量分别为 0.074/a、0.454t/a，满足环评批复总量控制的要求。	
三、项目建设要严格落实环保投资和各项治理措施，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并按要求公开相关信息，该项目建设完成后经验收合格方可正式投入生。	建设单位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三同时”制度，按照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标准和程序，组织对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可投入使用。	已落实
四、若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该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必须报我局重新审核。	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执行标准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废水、生活污水以及设备、地面冲洗废水。锅炉废水产生量约为2250m³/a, 调节 pH 后浇洒抑尘。本项目定员 8 人, 年工作 300d, 生活污水产生量 57.6m³/a, 设备、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300m³/a。设备、地面冲洗废水以及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外运堆肥, 不外排。

6.2 废气执行标准

6.2.1 有组织废气执行标准

生物质锅炉燃烧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执行山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 表 2 一般控制区要求; 排放速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项目有组织废气执行标准情况见表 6.2-2。

表 6.2-1 有组织废气执行标准情况

序号	排气筒名称	监测因子	标准来源	最终执行标准限值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1	生物质锅炉燃烧产生废气	颗粒物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4-2018) 表 2 一般控制区 (参照燃煤) 要求、《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 级标准	10	23
		二氧化硫		50	15
		氮氧化物		100	4.4

6.2.2 无组织废气执行标准

根据环评批复要求以及现行的标准要求, 厂界监控点无组织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标准要求; 颗粒物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标准;

表 6.2-2 无组织废气执行标准情况

序号	监测因子	标准来源	排放浓度 (mg/m ³)
1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标准	20 (无量纲)
2	氨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标准	1.5
3	硫化氢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标准	0.06

4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标准	1.0
---	-----	---------------------------------------	-----

6.3 噪声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标准限值见表 6.3-1。

表 6.3-1 噪声执行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类别	昼间标准限值 dB（A）	夜间标准限值 dB（A）
GB12348-2008	2 类	60	50

6.4 固体废物执行标准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标准；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标准。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7.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废水、生活污水以及设备、地面冲洗废水。锅炉废水产生量约为 2250m³/a, 调节 pH 后浇洒抑尘。本项目定员 8 人, 年工作 300d, 生活污水产生量 57.6m³/a, 设备、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300m³/a。设备、地面冲洗废水以及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外运堆肥, 不外排。

7.1.2 废气

1、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及检测因子等设置情况

表 7.1-1 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及检测因子设置表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锅炉燃烧产生的废气	3 次/天, 检测 2 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2、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及检测因子等设置情况

表 7.1-2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及检测因子设置表

项目类别	检测因子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及周期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上风向 1 个, 下风向 3 个	3 次/天, 检测 2 天
	氨	上风向 1 个, 下风向 3 个	3 次/天, 检测 2 天
	硫化氢	上风向 1 个, 下风向 3 个	3 次/天, 检测 2 天
	颗粒物	上风向 1 个, 下风向 3 个	3 次/天, 检测 2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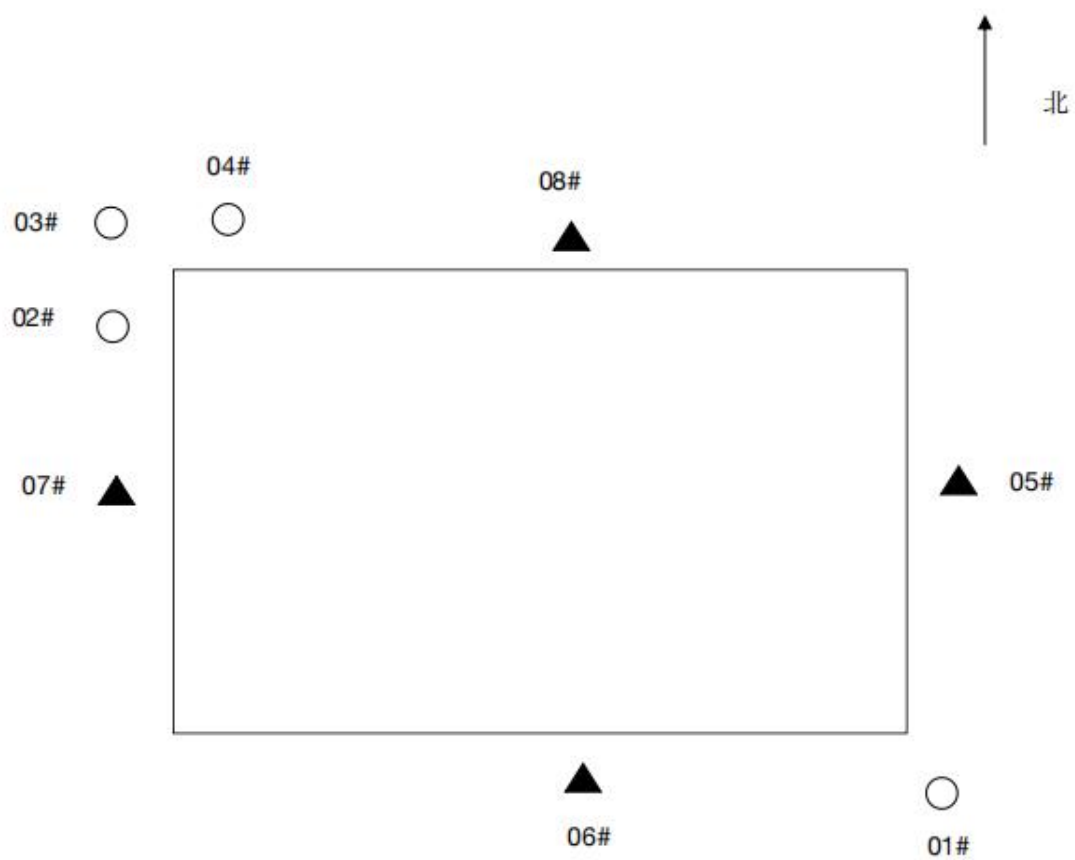
7.1.3 厂界噪声监测

监测期间, 噪声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情况见下表

表 7.1-3 噪声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情况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及周期
05#东厂界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监测 1 次, 连续 2 天
06#南厂界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监测 1 次, 连续 2 天
07#西厂界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监测 1 次, 连续 2 天
08#北厂界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监测 1 次, 连续 2 天

附件：点位示意图



注：具体布置图见附件中检测报告

图 7.1-1 检测点位布置图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目前尚不具备自行监测的能力，应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开展自行监测同时企业应当逐步完善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方案，确保自行监测数据的质量。

8.1 监测分析方法

8.1.1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1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检测项目	标准名称及依据	检出限
1	颗粒物	HJ1263-2022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7ug/m ³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1.0mg/m ³
2	氮氧化物	HJ693-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
3	二氧化硫	HJ57-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3mg/m ³
4	臭气浓度	HJ1262-2022 环境空气和废臭气的测定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
5	氨	HJ 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1mg/m ³
6	硫化氢	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第四版增补版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三篇 第一章 十一（二）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0.001mg/m ³

8.1.2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下表。

表 8.1-2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检出限	单位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dB(A)

8.2 监测仪器

监测仪器详见下表。

表 8.2-1 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1	噪声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HHYQ-201-2021
2	颗粒物	DRK250 恒温恒湿箱	HHYQ-043-2018
		AUW120D 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HHYQ-022-2018
3	氮氧化物	GH-60E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HHYQ-158-2021
4	二氧化硫	GH-60E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HHYQ-158-2021
5	臭气浓度	/	/

6	氨	L5 紫外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HHYQ-013-2018
7	硫化氢	L5 紫外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HHYQ-013-2018

8.3 人员资质

监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监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排污单位自行检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 -2017）的相关要求进行。

- 1、优先采用了国标、行标监测分析方法，监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
- 2、监测数据和检测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3、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4、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相关要求进行。

- 1、优先采用国标监测分析方法，监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国家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
- 2、测量时传声器加设了防风罩。
- 3、测量时无雨雪、无雷电，测量时风速小于 5m/s，天气条件满足监测要求。
- 4、监测数据和检测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5、采样、测试分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6、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满足要求。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2023 年 7 月 13 日~7 月 14 日），项目投入运行，生产设备均运转正常。项目实际形成的生产规模达到设计负荷的 90%，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规定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的要求，能满足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况要求。汇总情况见下表。

表 9.1-1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核查情况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监测期间负荷（吨/d）	设计负荷（吨/d）	负荷比(%)
2023-7-13	高粱饴、花生酥糖果	9.0	10	90
2021-7-14		9.0	10	90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气

（1）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9.2-1 P1 排气筒出口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生物质锅炉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3.7.13			2023.7.14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内径/高度（m）	-					
烟温（℃）	97.8	98.8	99.5	96.2	95.9	98.2
标干流量（m³/h）	3599	3603	3591	3673	3685	3623
颗粒物排放浓度（mg/m³）	4.4	4.6	4.2	4.6	4.3	4.5
颗粒物折算浓度（mg/m³）	5.5	5.6	4.9	5.5	5.3	5.4
颗粒物排放速率（kg/h）	1.58×10 ⁻²	1.66×10 ⁻²	1.51×10 ⁻²	1.69×10 ⁻²	1.58×10 ⁻²	1.63×10 ⁻²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mg/m³）	6	7	8	7	8	10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mg/m³）	8	8	9	8	10	12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kg/h）	2.16×10 ⁻²	2.52×10 ⁻²	2.87×10 ⁻²	2.57×10 ⁻²	2.95×10 ⁻²	3.62×10 ⁻²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46	46	48	44	48	49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 ³)	58	56	56	52	59	59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0.166	0.166	0.172	0.162	0.177	0.178

生物质锅炉燃烧产生的废气经低氮燃烧器+脉冲布袋除尘+碱式水膜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30m 排气筒 P1 排放。废气排放量为 3629m³/h, 外排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5.97mg/m³, 排放速率为 1.79×10⁻²kg/h,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为 62.96mg/m³, 排放速率为 0.189kg/h;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10.19mg/m³, 排放速率为 3.09×10⁻²kg/h 已折算到满负荷工况, 废气排放执行山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 一般控制区(参照燃煤)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要求(颗粒物排放浓度 10mg/m³、排放速率 23kg/h,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100mg/m³、排放速率 4.4kg/h,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50mg/m³, 排放速率 15kg/h)。

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9.2-2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表(颗粒物)

采样日期		颗粒物 (ug/m ³)			
		01#上风向	02#下风向	03#下风向	04#下风向
2023.7.13	第一次	224	271	237	286
	第二次	242	254	280	271
	第三次	264	283	298	286
2023.7.14	第一次	231	253	280	255
	第二次	237	276	250	274
	第三次	259	283	288	276

表 9.2-3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表(臭气浓度)

采样日期		臭气浓度 (无量纲)			
		01#上风向	02#下风向	03#下风向	04#下风向
2023.7.13	第一次	<10	12	13	12
	第二次	<10	13	14	12
	第三次	<10	13	12	14
2023.7.14	第一次	<10	12	11	13
	第二次	<10	13	12	14
	第三次	<10	14	12	13

表 9.2-4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表(氨)

采样日期		氨 (mg/m ³)			
		01#上风向	02#下风向	03#下风向	04#下风向
2023.7.13	第一次	0.06	0.13	0.10	0.14
	第二次	0.10	0.13	0.11	0.15
	第三次	0.09	0.12	0.10	0.13
2023.7.14	第一次	0.10	0.14	0.11	0.15
	第二次	0.07	0.13	0.09	0.10
	第三次	0.08	0.12	0.11	0.14

表 9.2-5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表（硫化氢）

采样日期		硫化氢 (mg/m ³)			
		01#上风向	02#下风向	03#下风向	04#下风向
2023.7.13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二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023.7.14	第一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二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第三次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无组织废气排放检测气象参数见下表。

表 9.2-6 无组织气象参数表

采样日期	时间	气温 (°C)	相对湿度 (%)	风向	风速 (m/s)	总云量	低云量	气压 (KPa)
2023.7.13	08:57	31.4	51	SE	1.47	2	1	100.07
	10:05	31.9	52	SE	1.47	1	0	100.05
	11:09	32.7	52	SE	1.46	2	1	100.01
2023.7.14	09:32	30.2	50	SE	1.49	2	1	100.12
	10:34	30.9	53	S	1.42	2	1	100.08
	11:33	31.3	52	SE	1.33	2	1	100.02

项目加强车间的自然通风、加强厂区绿化等措施减少无组织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本项目厂界上风向设置 1 个参照点位，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控点位对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经监测，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14（无量纲），氨无组织浓度最大值为 0.15mg/m³，硫化氢未检出，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标准要求（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氨 1.5mg/m³、硫化氢 0.06mg/m³)。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 0.298mg/m³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标准要求(颗粒物 1.0mg/m³)。

9.2.1.2 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2-7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测量时段	检测结果 Leq dB (A)	标准限值
2023.7.13	09:35	05#东厂界外 1m 处	昼间	52.8	50
	09:42	06#南厂界外 1m 处	昼间	53.8	50
	09:49	07#西厂界外 1m 处	昼间	54.2	50
	09:59	08#北厂界外 1m 处	昼间	56.0	50
2023.7.14	09:47	05#东厂界外 1m 处	昼间	53.6	50
	09:52	06#南厂界外 1m 处	昼间	52.0	50
	09:59	07#西厂界外 1m 处	昼间	51.8	50
	10:05	08#北厂界外 1m 处	昼间	54.2	50
备注		夜间不生产			

经监测, 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值最大值为 56.0dB (A), 夜间不生产,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10 环境管理检查

10.1 环保管理机构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环境管理由总经理负责监督，负责工程环境管理工作，定期进行巡检环境影响情况，及时处理环境问题，并进行有关环境保护法规宣传工作。

10.2 施工期环境管理

本项目施工期已过，不针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验收分析。

10.3 运行期环境管理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配备相应专业的管理人员，负责监督国家法规、条例的贯彻执行情况，制订和贯彻环保管理制度，监控本工程的主要污染，对各部门、操作岗位进行环境保护监督和考核。

10.4 社会环境影响情况调查

经咨询当地环保主管部门，项目建设及试运行期间未发生扰民和公众投诉意见。

10.5 环境管理情况分析

建设单位和运行单位设置了相应环境管理机构，并且正常履行了运行期的环境职责，运行初期的检测工作也已经完成，后续检测计划按周期正常进行。

11 验收监测结论

11.1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11.1.1 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生物质锅炉产生的燃烧产生的废气，化糖、熬糖、冷却、成型、制作花生仁过程产生的异味气体（臭气浓度），配料产生的面粉粉尘等。

（1）有组织废气

生物质锅炉燃烧产生的废气经低氮燃烧器+脉冲布袋除尘+碱式水膜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30m 排气筒 P1 排放。废气排放量为 3629m³/h, 外排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5.97mg/m³, 排放速率为 1.79×10⁻²kg/h,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为 62.96mg/m³, 排放速率为 0.189kg/h;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10.19mg/m³, 排放速率为 3.09×10⁻²kg/h 已折算到满负荷工况, 废气排放执行山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一般控制区(参照燃煤)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颗粒物排放浓度 10mg/m³、排放速率 23kg/h,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100mg/m³、排放速率 4.4kg/h,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50mg/m³, 排放速率 15kg/h）。

（2）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主要为化糖、熬糖、冷却、成型、制作花生仁过程产生的异味气体（臭气浓度），配料产生的面粉粉尘等。

项目加强车间的自然通风、加强厂区绿化等措施减少无组织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本项目厂界上风向设置 1 个参照点位, 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控点位对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经监测, 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14(无量纲), 氨无组织浓度最大值为 0.15mg/m³, 硫化氢未检出,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标准要求（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氨 1.5mg/m³、硫化氢 0.06mg/m³）。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 0.298mg/m³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要求（颗粒物 1.0mg/m³）。

11.1.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废水、生活污水以及设备、地面冲洗废水。锅炉废水产生量约为 2250m³/a, 调节 pH 后浇洒抑尘。本项目定员 8 人, 年工作 300d, 生活污水产生量 57.6m³/a, 设备、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300m³/a。设备、地面冲洗废水以及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外运堆肥, 不外排。

11.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搅拌机、打碎机、成型机、筛选机、包装机、封口机、风机等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项目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设备基础减震，车间墙体阻隔，同时加强设备的维护，加强车间周围绿化，避免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经监测，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值最大值为 56.0dB（A），夜间不生产，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11.1.4 固废

运营过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化糖后过滤产生的杂质、配料产生的废包装袋和生物质锅炉产生的生物质灰，制作花生仁产生的花生皮和离子交换树脂及职工生活垃圾。

（1）职工生活垃圾

项目工作人员共 8 人，生活垃圾按照 0.5kg/d·人计算，年生产 300 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2t/a。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2）一般工业固废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化糖后过滤产生的杂质、配料产生的废包装袋和生物质锅炉产生的生物质灰，制作花生仁产生的花生皮。

1) 过滤杂质

化糖后过滤产生的杂质约为 6t/a。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理。

2) 废包装袋

配料产生的废包装袋约为 1t，外售废品回收站。

3) 生物质灰生物质

脉冲布袋除尘器收集生物质灰为 0.699t/a、炉膛生物质灰产生量为 250t/a，则生物质灰总产生量为 250.699t/a，收集后外售建材厂做原料。

（4）花生皮

制作花生仁产生的花生皮量约为 2t/a，外运周边农田作为肥料使用。

3、危险废物

（1）废离子交换树脂

项目锅炉配备软水制备系统，采用树脂法，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约为 0.6t/a，通过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废光触媒棉属于危险废物（HW13，危废代码 900-015-13），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标准，本项目设置专门的危废储存场所，储存场所地面硬化并采取防渗措施，设置危险废物标识，建立危险废物储存台账，如实记录危险废物储存和处理情况，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11.1.5 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项目环评确定建设项目车间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外 100m，当前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均无学校、医院、居民区等敏感点，项目厂址周围 1.0km 范围内无重要历史文物古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重要生态功能区，最近环境敏感目标夏家小河村距离项目生产车间约 420m，符合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11.2 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均能够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1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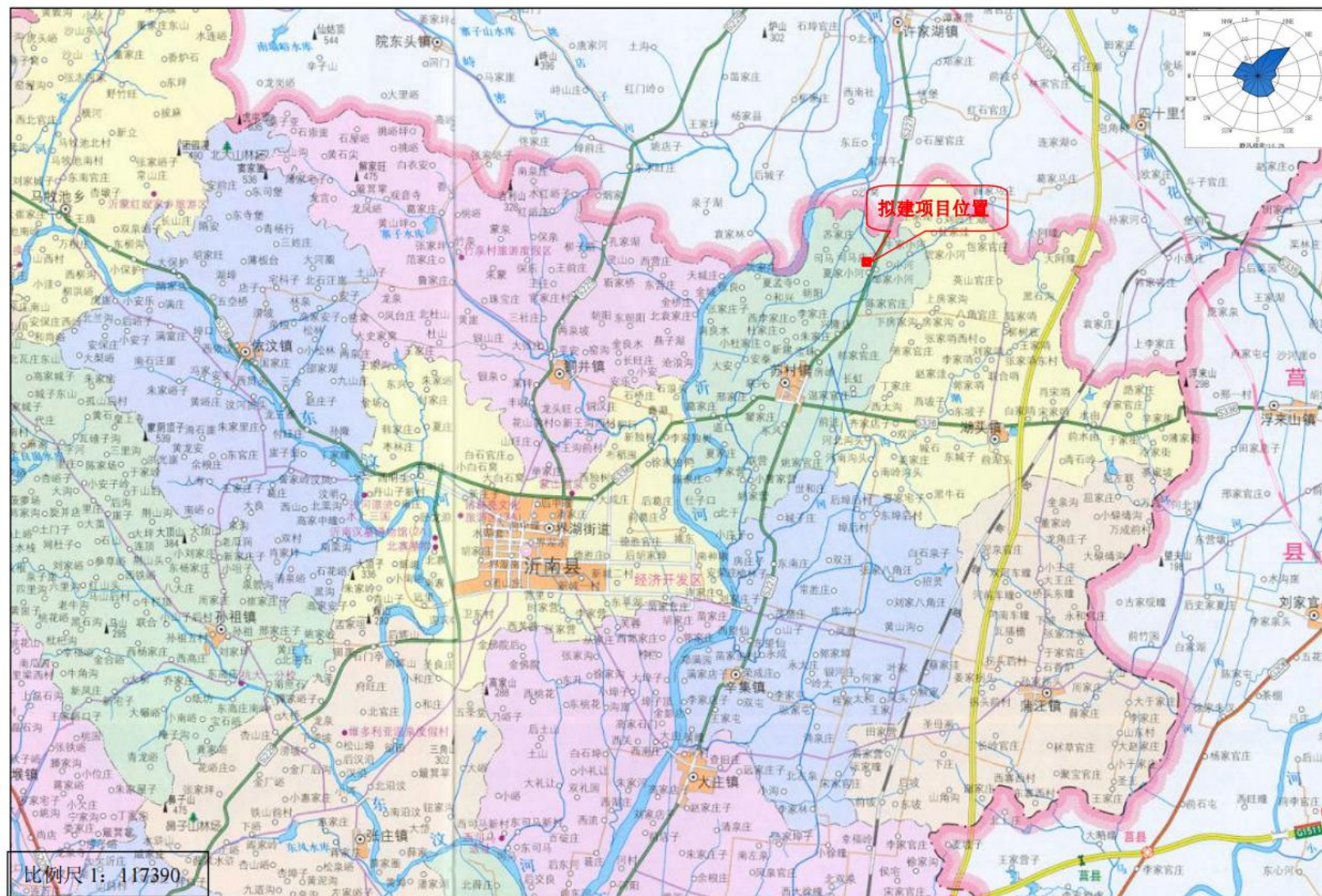
[illegible]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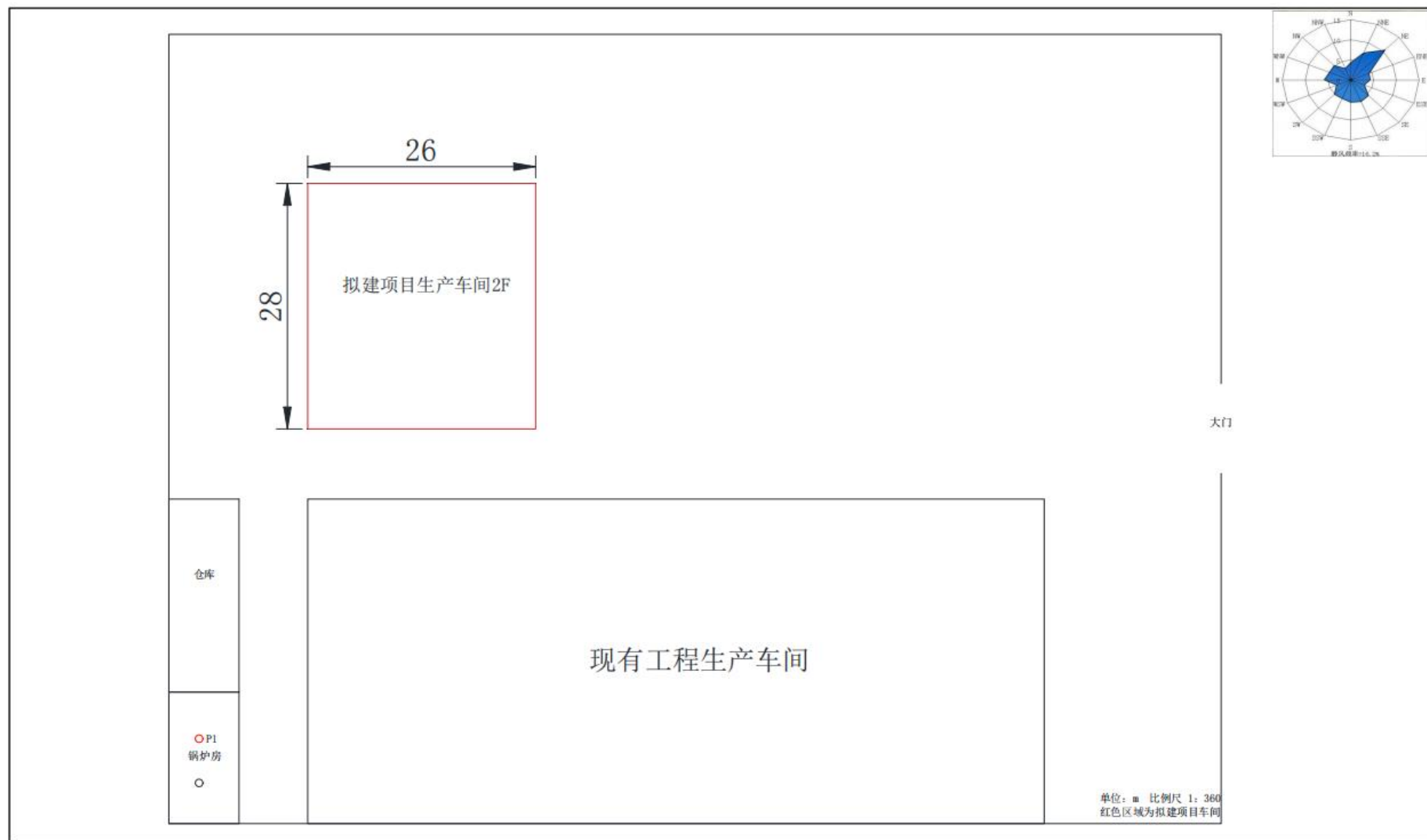
2、 $(12)=(6)-(8)-(11)$, $(9)=(4)-(5)-(8)-(11)+(1)$ 。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3 厂区周边敏感目标分布图



附图 4 卫生防护距离图



附图 5 主要生产设备图



附图 6 主要环保设备图



附图 7 危废库图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属于改扩建项目，位于沂南县苏村镇夏家小河村北 350m（227 省道以西），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 1 座生产车间、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6 万元，占地面积为 728m²，建筑面积为 1456m²，项目建成后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

2、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1）拟建项目为糖果制造项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没有对拟建项目生产工艺、规模及设备选型做出鼓励、淘汰和限制的规定，属于允许类项目。

（2）国土资源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发布实施的《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没有对拟建项目做出限制、禁止的规定。

（3）《临沂市现代产业发展指导目录》（临发改政务[2013]168号）中没有对拟建项目做出鼓励、限制、淘汰的规定。

根据以上分析，拟建项目属于国家及地方允许发展的产业，同时拟建项目建设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当地环保部门的要求，故拟建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要求，沂南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已批准拟建项目立项（批准文号：2020-371321-14-03-066932）。

3、选址合理性分析

拟建项目选址位于沂南县苏村镇夏家小河村北 350m（227 省道以西），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沂南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苏村管理所出具的证明，拟建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拟建项目为糖果制造项目，项目建成后产生废水、废气、固废等污染物较少，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综上，本次环评认为该项目选址合理。

4、环境管理及规划符合性

拟建项目符合《“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2016-2020 年）》、《山东省 2013-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规划》与《山东省 2013-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规划三期行动计划（2018-2020 年）》、《临沂市强化污染源头控制推进“四减四增”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 年）》及“三线一单”等要求。

5、运营期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有组织废气

生物质燃烧烟气经低氮燃烧（效率 50%）、脉冲布袋（除尘效率 99%）+碱式水膜除尘器（脱硫效率 70%）处理后经 3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燃烧废气中污染物烟尘、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满足山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 2374-2018）表 2 一般控制区（参照燃煤）要求（颗粒物：10mg/m³、SO₂：50mg/m³、NO_x：100mg/m³）。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推荐的估算模式计算，按整厂区作为面源进行估算，面源等效长度 28m、宽度 26m、有效高度 8m。经计算，厂区粉尘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均为 0.0806mg/m³（下风向 21m 处）。项目厂界粉尘排放浓度无超标点，《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为 1.0mg/m³）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2)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拟建项目锅炉软化水反冲洗废水和冷却循环水排污水的水质较为清静，除含盐量较高外，其他水质指标均较低，该部分水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其中，生产废水主要为地面及设备清洗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堆肥，不外排。对周围地表水基本无影响。

(3) 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拟建项目地下水污染的主要途径有生活污水输送管沟泄漏，垃圾收集处产生的渗滤液渗漏，化粪池池壁渗漏。拟建项目生活污水输送采用防渗沟渠，化粪池做防渗处理，垃圾收集处地面进行硬化，危废暂存间地面、围堰、收集井使用混凝土及环氧树脂地坪漆防渗处理，采取以上措施后拟建项目建设和生产对地下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4) 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拟建项目营运噪声主要来自搅拌机、打碎机、成型机、筛选机、包装机、封口机及风机等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值约 80~90dB（A）。通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针对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的特点分别采用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后，拟建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5）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化糖后过滤产生的杂质、配料产生的废包装袋和生物质锅炉产生的生物质灰，花生皮和职工生活垃圾。

过滤杂质委托环卫部门集中处置；废包装袋外售废品收购站；生物质灰外售建材厂做原料；花生皮回用于农田做肥料；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理；废离子交换树脂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固体废物处理方案和处置措施均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标准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相关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6）环境风险评价

拟建项目涉及的环境风险主要来自于动物黄油等泄漏引发的环境风险等影响。拟建项目具有潜在的事故风险，虽然其风险值处于可接受水平，但也不能掉以轻心，应从储存、输送等方面积极采取防护措施。企业必须采取本评价提出的相关风险防范措施，以防止潜在风险事故的发生。当出现事故时，采取紧急的工程应急措施，以控制事故和减少对环境造成的危害。

（7）防护距离

根据项目排放的污染物情况，见“环境影响分析”章节“一、环境空气影响分析”，拟建项目污染物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8.96%（无组织颗粒物），评价等级为二级（ $1 \leq P_{\max} < 10$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规定，“二、三级评价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拟建项目为二级评价，因此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拟建项目大气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 100m。最近环境敏感目标夏家小河村距离拟建项目生产车间约 420m，符合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今后在卫生防护距离内应禁止建设居民区、学校、医院等敏感单位。

6、总量指标

根据《“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国发〔2016〕65号），“十三五”期间污染物控制指标以化学需氧量（COD）、氨氮（ $\text{NH}_3\text{-N}$ ）、二氧化硫（ SO_2 ）和氮氧化物（ NO_x ）为主。拟建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抽运，不外排，不需要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建设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指标核算

及管理方法的通知》（鲁环发〔2019〕132号），上一年度细颗粒物年平均浓度超标的设区的市，实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2倍削减替代。同时依据《临沂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临环发〔2020〕38号）相关要求，“新扩改建建设项目各项主要污染物年新增排放量均低于1吨（含）的（氨氮低于0.1吨），在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中说明，大气污染物不需要进行倍量替代。拟建项目外排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排放量分别为0.007t/a、0.153t/a、0.612t/a/a。故拟建项目颗粒物、SO₂、NO_x不需要进行倍量替代及总量确认。

7、结论

综上所述，拟建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相关法规要求，项目与区域周边的其它建设规划相符，选址合理，项目在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在施工期和运营期将对周围的大气环境、声环境及水环境影响较小。拟建项目投入使用后对周围的环境的影响均较小，在加强施工期间及运营期间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情况下，从保护环境的角度考虑，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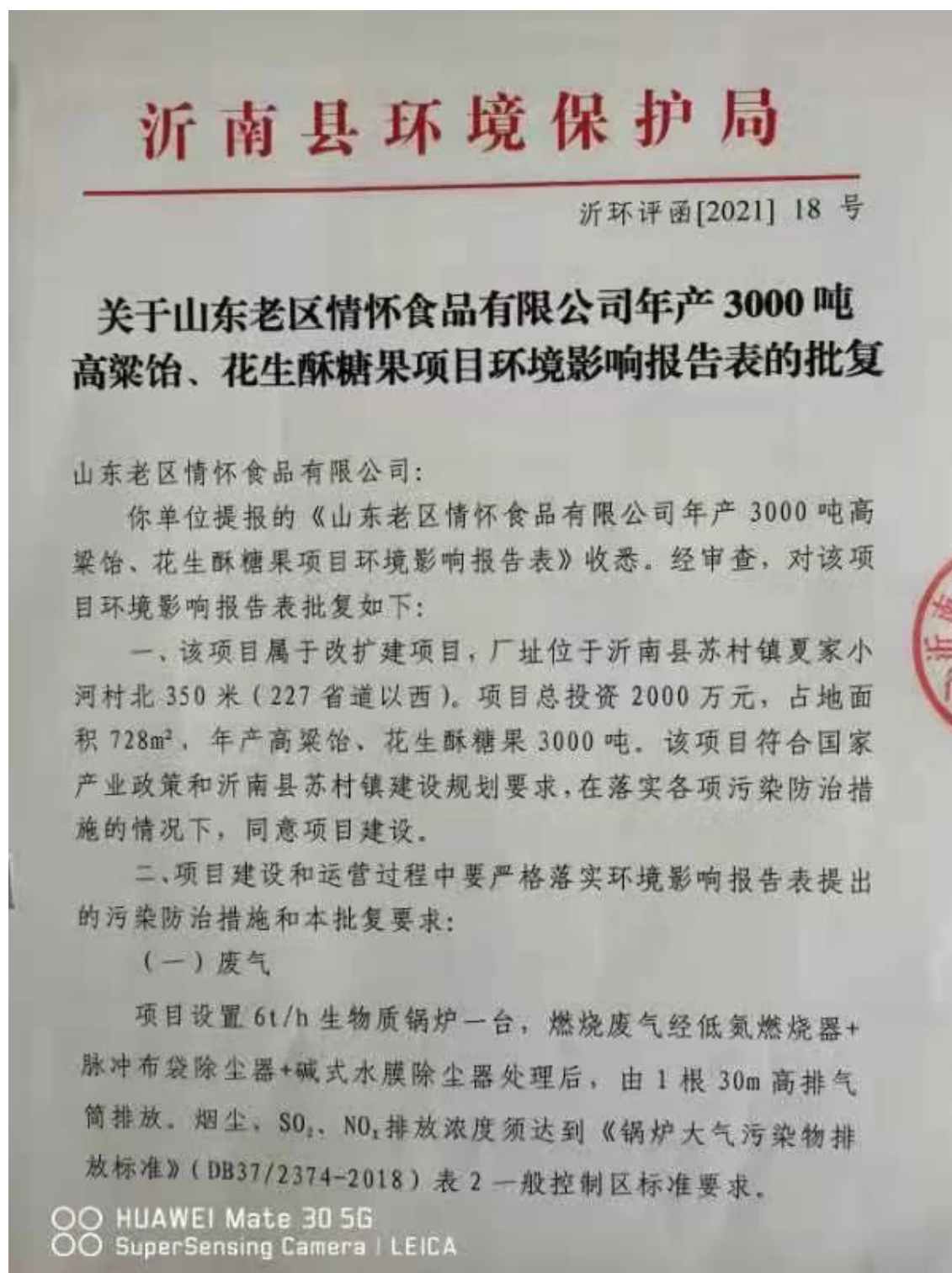
二、措施

拟建项目必须按照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予以落实。

表 9-1 环境管理建议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污染物	措施及效果
1	环境管理	主体工程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工程竣工后按规定程序申请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2	废气治理	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	经低氮燃烧器、脉冲布袋除尘、碱式水膜除尘器处理后通过35m排气筒P1排放。废气排放执行山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 2374—2018）要求
		配料粉尘	配料采用半封闭容器，加强对操作工培训，逸散的粉尘大部分沉降后清扫。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要求
		生产车间异味	车间内设置排风扇，增强车间内通风速率，厂区周边加强绿化。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标准要求
3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生产废水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堆肥，不外排。
4	地下水	/	拟建项目生活污水输送拟采用防渗沟渠，化粪池、危废暂存间拟做防渗处理，垃圾收集处地面拟进行硬化，动物黄油存放处设置集液池和导流沟并采取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地下水。
5	固体废物	/	拟建项目应按固废“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废收集、综合利用及处理处置措施，做到固废零排放。

附件 2 环评批复



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须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要求;项目厂界无组织恶臭气体排放浓度须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改扩建项目厂界标准值要求。

(二) 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堆肥,不外排。

(三) 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合理布局、建筑隔声、距离衰减等设备基础加固,高噪音设备采取减震、隔音、消声等措施,噪声排放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

(四) 固体废弃物

废包装袋、生物质灰收集后外售;花生皮回用于农田做肥料;过滤杂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上述固废处置须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要求贮存和处置。

废离子交换树脂等危险废物厂区内集中收集,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危废处置须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

(五) 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100米,目前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敏感目标,企业须配合当地政府做好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用地规划的控制,不得规划建设学校、医院、居民区等环境敏感性建筑物。

(六) 该项目 SO_2 、 NO_x 排放总量必须控制在0.153t/a、0.612t/a以内。

(七)其它。建立健全公司环保工作制度，加强环境监测，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安全生产。

三、项目建设要严格落实环保投资和各项治理措施，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并按要求公开相关信息，该项目建设完成后经验收合格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若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该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必须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你单位自接到本批复10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本批复送沂南县苏村镇环保办公室，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检查。

沂南县环境保护局
2021年1月29日



附件 3 法人身份证明



附件 4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3213342575512	
名 称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 所	山东省临沂市沂南县苏村镇夏家小河村
法定代表人	李宗冕
注册 资本	叁佰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5 年 05 月 10 日
营 业 期 限	2015 年 05 月 10 日 至 年 月 日
经 营 范 围	糖果、饼干、桃酥生产、销售；副食品、农副产品、土产杂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http://sdxy.gov.cn
登 记 机 关	
	
2016 年 05 月 19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5 危废处置协议

合同编号：LYMR2023-H-0152

危险废物委托收集转运合同

甲

方：

临沂铭润矿物油回收有限公司



乙

方：

临沂铭润矿物油回收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2023年6月1日

签约地点：山东·临沂

甲方（委托方）：山东鲁西石化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临沂市兰山区
 联系人：李保军 联系电话：18769907999
 乙方（受托方）：临沂铭润矿物油回收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临沂市兰山经济开发区南郭庄村工业园
 业务联系人：王 联系电话：131074433
 鉴于：

1、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为国家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的工业危险废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该废物不得污染环境，应进行无害化处理。

2、乙方是经环保部门批准建设的“临沂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单位”，可以提供危险废物和一般固体废物收集、转运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集中收集、运输、安全无害化贮存等事宜达成一致，签定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作与分工

1、甲方负责分类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确保危废包装符合《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要求。

2、甲方至少提前 15 个工作日联系乙方承运，乙方确认符合承运要求，负责危险废物运输、接收及无害化贮存工作。

第二条 危废名称、数量及收集价格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及代码	形态	包装规格	预计数量（吨/年）	处置费（元/吨）	运输费（元/次）
废柴油	HW08 90-749-09	液态	0.18		依据 化验 结果 报价	不含 运费
废柴油	HW08 90-749-08	固态	0.32			
废柴油	HW13 90-015-13	固态	0.005			

第三条 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处理、交接

1、甲方负责收集、包装，乙方组织车辆承运。在甲方厂区危废由甲方负责装卸，人工、机械辅助装卸产生的装卸费由甲方承担。乙方车辆到达甲方指定装货地点，如因甲方原因无法装货，甲方向乙方支付车辆往返路费，车辆安全及其它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贮存要求：达到国家相关标准和山东省临沂市相关环保标准的要求。

3、贮存地点：山东省临沂市兰山经济开发区南郭庄村工业园。

4、甲、乙双方按照《山东省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实施交接，并签字确认。

第四条 责任与义务

（一）甲方责任

1、甲方负责对其产生的废物进行分类、标识、收集，根据双方协议约定集中转运。

2、甲方确保包装规范、无泄漏，包装物符合《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等相关环保要求。

3、甲方如实、完整的向乙方提供危险废物的数量、种类、成分及危险性等技术资料，并提供有代表性的相应的危险废物样品，供乙方检测、化验并留底，甲方必须保证危险废物信息资料和样品的一致。如乙方发现合同项下的危废进厂后与甲方提供的资料和样品严重不符时，乙方有权退货，一切经济损失和相应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凭甲方办理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进行废物的清运。

2、乙方进入甲方厂区应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3、乙方负责危险废物的运输工作。

4、乙方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标准对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无害化贮存，如因贮存不当所造成的污染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甲方危险废物标识不明造成的事故除外）。

第五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壹年，自2023年6月1日至自2024年5月31日。

第六条 违约约定

1、乙方为甲方转移完成约定数量的危废后，甲方应于危废转运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费用全部汇入乙方账户，若甲方未按约定支付收集转运费，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下一批次危险废物，已转移到乙方的危险废物仍归甲方所有。

2、若甲方到期仍未向乙方付清余款，甲方应向乙方交纳未付费用每天千分之二滞纳金作为违约金。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协议，如发生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解决未果时，可向临沂市辖区内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 贰 份，甲方 壹 份，乙方 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九条 合同终止

1. 合同到期后，条款终止。
2. 若合同期间，发生不可抗力，合同自动终止。
3. 本合同条款终止，不影响双方因执行本合同期间已经产生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条 未尽事宜

1. 根据环保局文件要求，产废企业合同期内至少转移 1 次危废。
2. 每次运输量不足一吨按一吨结算（不超过两种危废），超过一吨以实际转移量结算，转运运费依路程而定。
3. 乙方可根据物流或其他实际情况来确定是否可以接受危废。

甲方：

乙方：临沂铭润矿物油回收有限公司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

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3 年 8 月 22 日，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在公司内组织召开了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根据《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进行。验收会成立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等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属于扩建项目，项目位于临沂市沂南县苏村镇夏家小河村。项目于 2023 年 6 月工程建成投产。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6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8%。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12 月，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委托山东智环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并编制该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沂南县环境保护局以沂环评函[2021]18 号文予以批复。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委托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7 月 14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根据检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进行整理和总结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3、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6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8%。

4、验收范围

本次项目验收内容主要为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以及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等相应设施和相关环保制度执行情况，与该项目有关的未列入环评文件中的辅助生产设施。

二、项目变动情况

参照《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8]6号）文件，项目建设无变更不属于重大变动，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二章、第八条中规定的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9个情形。

三、项目环保执行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废水、生活污水以及设备、地面冲洗废水。锅炉废水产生量约为2250m³/a,调节pH后浇洒抑尘。本项目定员8人,年工作300d,生活污水产生量57.6m³/a,设备、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量为300m³/a。设备、地面冲洗废水以及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堆肥,不外排。

2、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生物质锅炉产生的燃烧产生的废气,化糖、熬糖、冷却、成型、制作花生仁过程产生的异味气体(臭气浓度),配料产生的面粉粉尘等。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搅拌机、打碎机、成型机、筛选机、包装机、封口机、风机等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

4、固体废物

运营过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化糖后过滤产生的杂质、配料产生的废包装袋和生物质锅炉产生的生物质灰,制作花生仁产生的花生皮和离子交换树脂及职工生活垃圾。

5、环境风险

本项目的运行过程存在用电设备使用不当或线路老化等导致火灾事故的安全隐患。本项目将消防管理纳入现场管理日程,做到与生产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评比;严格用火管理,项目区内凡需动用明火作业,必须经厂区管理负责人审批;定期对变电设备和供电线路进行检查与维修;加强安全检查和安全教育,增强防范意识;严格按照消防规范设备消防栓,配备灭火器材,确保安全生产。

6、环境管理及监测制度

公司设有环保设施管理、检查及维护人员,定期对各环保设施进行检查、维护,各类环保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公司制作制定环保管理制度,具有专人负责该项目的环境工作,积极配合环境监管部门的工作。

7、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项目环评及批复确定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车间外 100m，当前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均无学校、医院、居民区等敏感点，项目厂址周围 1.0km 范围内无重要历史文物古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重要生态功能区，最近环境敏感目标夏家小河村距离项目生产车间约 420m，符合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四、验收监测结果

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监测报告》以及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编制的《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验收监测报告》显示，验收监测期间：

1、工况调查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运行工况稳定，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生产负荷为 90%，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规定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的要求，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2、废气监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生物质锅炉产生的燃烧产生的废气，化糖、熬糖、冷却、成型、制作花生仁过程产生的异味气体（臭气浓度），配料产生的面粉粉尘等。

生物质锅炉燃烧产生的废气经低氮燃烧器+脉冲布袋除尘+碱式水膜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30m 排气筒 P1 排放。废气排放量为 3629m³/h，外排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5.97mg/m³，排放速率为 1.79×10⁻²kg/h，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为 62.96mg/m³，排放速率为 0.189kg/h；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10.19mg/m³，排放速率为 3.09×10⁻²kg/h 已折算到满负荷工况，废气排放执行山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一般控制区(参照燃煤)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颗粒物排放浓度 10mg/m³、排放速率 23kg/h，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100mg/m³、排放速率 4.4kg/h，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50mg/m³，排放速率 15kg/h）。

(2) 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主要为化糖、熬糖、冷却、成型、制作花生仁过程产生的异味气体（臭气浓度），配料产生的面粉粉尘等。

项目加强车间的自然通风、加强厂区绿化等措施减少无组织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本项目厂界上风向设置 1 个参照点位，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控点位对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经监测，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14(无量纲)，氨无组织浓度最大值为 0.15mg/m³，

硫化氢未检出，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标准要求（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氨 1.5mg/m³、硫化氢 0.06mg/m³）。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 0.298mg/m³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要求（颗粒物 1.0mg/m³）。

3、废水监测结果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废水、生活污水以及设备、地面冲洗废水。锅炉废水产生量约为 2250m³/a，调节 pH 后浇洒抑尘。本项目定员 8 人，年工作 300d，生活污水产生量 57.6m³/a，设备、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300m³/a。设备、地面冲洗废水以及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堆肥，不外排。

4、噪声监测结果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搅拌机、打碎机、成型机、筛选机、包装机、封口机、风机等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项目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设备基础减震，车间墙体阻隔，同时加强设备的维护，加强车间周围绿化，避免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经监测，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值最大值为 56.0B（A），夜间不生产，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5、固体废物

运营过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化糖后过滤产生的杂质、配料产生的废包装袋和生物质锅炉产生的生物质灰，制作花生仁产生的花生皮和离子交换树脂及职工生活垃圾。

（1）职工生活垃圾

项目工作人员共 8 人，生活垃圾按照 0.5kg/d·人计算，年生产 300 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2t/a。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2）一般工业固废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化糖后过滤产生的杂质、配料产生的废包装袋和生物质锅炉产生的生物质灰，制作花生仁产生的花生皮。

1) 过滤杂质

化糖后过滤产生的杂质约为 6t/a。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理。

2) 废包装袋

配料产生的废包装袋约为 1t，外售废品回收站。

3) 生物质灰生物质

脉冲布袋除尘器收集生物质灰为 0.699t/a、炉膛生物质灰产生量为 250t/a，则生物质灰总产生量为 250.699t/a，收集后外售建材厂做原料。

(4) 花生皮

制作花生仁产生的花生皮量约为 2t/a，外运周边农田作为肥料使用。

3、危险废物

(1) 废离子交换树脂

项目锅炉配备软水制备系统，采用树脂法，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约为 0.6t/a，通过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废光触媒棉属于危险废物（HW13，危废代码 900-015-13），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标准，本项目设置专门的危废储存场所，储存场所地面硬化并采取防渗措施，设置危险废物标识，建立危险废物储存台账，如实记录危险废物储存和处理情况，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五、验收结论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建设项目遵守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企业环保管理制度等资料齐全。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基本满足日常工作需要，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项目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六、建议与要求

1、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如遇环保设施检修、停运等情况，要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书面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验收工作组
2023 年 8 月 22 日



专家现场勘察图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组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位职称	参会身份	联系方式
李宗界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	建设单位	18769907999
李海伟	山东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检测单位	18952713579
李洪	临沂市生态环境局沂水县分局	2 科 11 科	专业技术人员	18560572859
于东升	临沂同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科 11 科	专业技术人员	15062802029

日期: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

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验收过程简况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属于扩建项目，厂址位于临沂市沂南县苏村镇夏家小河村。2020 年 12 月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委山东智环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托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并编制该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沂南县环境保护局以沂环评函[2021]18 号予以批复。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建设完成并进行了生产运行调试，委托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7 月 14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根据检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进行整理和总结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2023 年 8 月 22 日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根据《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会成立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山东恒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等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对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高粱饴、花生酥糖果项目遵守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企业环保管理制度等资料齐全。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基本满足日常工作需要，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项目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项目设置了安全环保部门，制定了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正在按要求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并委托有能力单位进行监测，定期按要求落实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等。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的运行过程存在用电设备使用不当或线路老化等导致火灾事故的安全隐患。本项目将消防管理纳入现场管理日程，做到与生产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评比；严格用火管理，项目区内凡需动用明火作业，必须经厂区管理负责人审批；定期对变电设备和供电线路进行检查与维修；加强安全检查和安全教育，增强防范意识；严格按照消防规范设备消防栓，配备灭火器材，确保安全生产。

（3）环境监测计划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定期委托有相应监测能力单位对外排污染物进行监测，对厂区的废气、噪声定期进行监测，定期统计固废产生、处置记录。

2、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防护距离控制

项目环评及批复未对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作出要求。

（2）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

项目按照 GB 15562-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2-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中有关规定执行，项目排气筒等设置了相应的警告标志或提示标识。

三、整改工作落实情况

根据验收工作组提出的整改要求及建议，2023 年 8 月 24 日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已落实完成各项整改工作，具体整改落实情况如下：

1、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如遇环保设施检修、停运等情况，要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书面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山东老区情怀食品有限公司由总经理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将环境管理和生产管理结合起来，企业已制定了环境管理制度，严格按操作规程执行，员工责任分工明确，确保安全生产。